

南川简介

NANCHUAN JIAN JIE

中共南川县委
南川县人民政府 编

南川简介

NANCHUAN JIAN JIE

中共南川县委
南川县人民政府 编

前 言

我县是一个尚待深入开发的资源宝库。按照中央对外开放，对内搞活经济的方针，为了充分开发利用我县资源，加快我县经济建设速度，我们热忱欢迎国内外、省内外的单位和个人来南川考察、兴办企业，洽谈贸易，开展各项经济技术协作。热忱欢迎南川籍在外地工作的同志和曾经在南川工作过的同志以及海外华侨、港澳同胞、台湾同胞回来支援家乡建设，回来观光考察，回来投资兴办企业，开展“智力支乡”。

为帮助外地同志和在外乡亲对南川的了解，我们编印了这个小册子，介绍南川概况，介绍开发南川的有关规定，供大家参考。由于时间仓促，加之水平有限，不妥之处敬请指正。

编者

1984年12月20日

D677.16

1

南川县概况

南川地处四川东南边缘，界于东经 $106^{\circ}53' - 109^{\circ}26'$ ，北纬 $28^{\circ}45' - 29^{\circ}29'$ 之间，总面积2602平方公里，设七个区，一个区级镇，辖40个乡和三个乡级镇，所有乡镇都有公路通车。总人口为604,629人（83年）。东南与贵州的道真、正安、桐梓三县毗邻，是川黔的交通孔道。东北与武隆县接壤，北与涪陵市相连，西通巴县、綦江，西南紧邻重庆南桐矿区，都有公路相通。县人民政府设在隆化镇。我县通往重庆除原有川湘路相距168公里外，现另有两条各120公里的新径。距成都678公里，距涪陵105公里。

一、自然条件

全县境内地形陡峻，山岭纵横，南部以金佛山、柏枝山为屏障，由东南向西北倾斜，最高点在金佛山，海拔2251米，最低点在骑龙乡的鱼跳岩，海拔340米，相对高差1911米。气候温和，雨量充沛，既无严寒，又无酷暑，四季分明，无霜期长，具有明显的季风气候特点。春季回暖

早，但冷空气活动频繁，常造成低温天气。雨季开始常有局地性冰雹下降，春干天气常有发生，一般不甚严重。初夏多连绵阴雨天气，盛夏多伏旱，秋季连阴雨突出，入冬后，气温低，但日平均气温（五日滑动平均）基本上都在零度以上，而降雨量却显著减少。

全县山地占81.9%，水用地面占0.8%，农耕地占17.3%，林地29.1%。

二、名胜古迹(附：特产)

南川县始建于唐代，名隆化，北宋置南平军于今綦江县的铜佛坝，领隆化县，元代改名南川。此后历明、清、民国，一直相沿至今。千余年的历史，名胜古迹颇多。其较著者，计有：

龙岩城遗址暨抗元纪功碑，龙岩城在县城东39公里处的龙岩山上，山形如马，俗呼“马咀”，因此龙岩城也叫“马脑城”。南宋理宗宝祐三年（公元1255年）皇帝下令南平军守将在龙岩筑城以备抗击元兵，历三年竣工。至开庆改元（1259年）正、二两月，元兵两次攻城，均被击退，守将茆世雄于七月磨崖刻碑纪功。碑在城门左侧石壁，高3.5米，宽4.2米，字径14厘米，正楷双钩，清晰

可读，为研究宋元历史及书法艺术的宝贵实物资料。山上留有残石城垣，现在的城门系辛亥革命后补建的，高1.8米，宽1.26米，呈圆拱形，上刻“蟠龙岩”三字，门拱内刻“黄帝纪元四千六百一十一年癸丑岁建”十六字，即公元1913年。

普泽寺，建于明代成化九年（公元1473年），在县城北门外附近的高阜上，故俗呼“高寺”。大雄宝殿为木质斗拱结构，飞檐式的宫殿，红墙碧瓦，宝顶耀金，至为壮观。殿内雕梁画栋，十六根高达19公尺的楠木大柱，迄今仍支撑着两重锡顶鳌角琉璃瓦屋顶，1953年，前西南文教部列为“保护文物”；1963年，四川省文化局曾拨专款维修。解放前寺内办有私立协和女子初中，解放后，南川中学迁来此间，改建和新建教学楼数幢，宝殿高楼，互相辉映，顿使校园名刹别绕风光。

三泉，离县城东行15公里，即东胜乡的三泉村。龙岩河经流其地，河心有温泉，烫泉，冷泉三眼泉水。1937年县赈济委员会创立金佛山移垦区，由县人刘雨若（留美农学士）主持其事，在三泉设立办事处，建起了“三泉公园”，布置有“三泉十景”即：石门晚眺，小桥垂柳，高阁临江，古寺归僧，秋水观鱼，啸台高歌，石洞敲诗，温泉水滑，冷

泉游鱼，双溪草堂。这里水清山秀，风景清幽，为避暑胜地。现建有小型浴池，前往游览沐浴者络绎不绝。解放后，垦区改建为省中药研究所，南川药物试验种植场，现有职工及科技人员190余人，承担多品种中草药引种，野生动植物药材变家种家养等研究任务，天麻人工栽培成功，即为该场科研成果之一。

金佛山，它是县内的主山和名山，多石灰岩地形，溶洞多奇，峰峦秀丽，母子峰、古佛洞、仙女洞、金佛寺、铁瓦寺等等，都是有名的胜境。富于林、矿资源，方竹及竹笋经济价值颇高，铝矿藏量尤丰，亟待开发。飞来峰上的银杉，更是珍贵特产。1939年新版《辞海》已将金佛山列为辞条，扼要介绍；又“银杉”一条也叙及“产于广西龙胜及四川南川金佛山”。《旅游天府》杂志1982年第三期刊载喻光韶的《金山天下富》一文及任祯学的《南川金山》照片五幅，影响所及各地游览探奇科研考察的人士接踵而来，应接不暇。1979年经省人民政府批准，成立了“金佛山自然保护区”。如何进一步开发利用金山资源，开展旅游疗养业，使“仙女应无恙，当惊金佛殊”，应是刻不容缓的一件大事。

三、矿藏资源和能源

1. 我县矿藏资源种类多，分布广，尤以煤为甚，是我

县得天独厚的资源，主产于二迭系龙潭组，次产于三迭系须家河组，顺川湘公路，分布于南平文凤、南极、东胜、水江镇、乐村，次分布于双溪，金佛山、青坝山、柏枝山。煤种有焦肥煤、焦煤、瘦煤、贫煤、无烟煤，全县现有表内地质总储量20,278.8万吨。

我县还有铝土矿，产于二迭系梁山组地质中，该组地层分布较广，层次稳定，已经603地质队探明矿产地12处，矿体31个，分布于水江、板桥、广南、金佛山、柏枝山、东胜等地，有表内储量2521.2万吨，表外312.29万吨，不仅储量大，而且质量好，属于优质高铝低硅矿床。除铝土矿外，还伴生有耐火粘土及稀有矿产。由于铁路未通，交通不便和电力缺乏尚未开采。

我县石英砂矿通过西南地质公司第一地质队在神童乡初步查明，矿石质佳（二氧化硅大于96%，三氧化二铝小于1%，三氧化二铁小于0.2%）粒度均匀（0.15—0.5%占90%以上）量大（1000万吨左右）。最近成都玻璃厂玻璃原料小组的同志临场认为：神童石英砂岩具有矿石颗粒度好，有利成分高，有害成分低的特点，原矿可达玻璃用石英砂三级品，经简易淘洗即可获得二级商品精砂，是很有前景的石英砂矿山资源。

我县硫铁矿中有实用价值的储量1100万吨；主采煤层K1的顶底板，产于红光井田，为主要开采对象。K1煤层底板铝土页岩硫铁矿具有工业意义的有文凤、东胜6个井田，表内储量6164万吨，表外131万吨。

近来发现我县沿川湘公路一带大理石储量也极为丰富，初步探明有9000余万立方米，有黑色、棕紫色、棕红色、浅绿色、黄色、波纹状，白花黑底等十余种。石灰石遍及全县，取之不尽。

其它还有含钾岩石以及、镓、铀、锆、方解石、水晶、铜矿、石棉等稀有元素和零星矿产。

2. 水能资源也比较丰富，全县有中小河流56条，分布乌江水系和长江上游干区上段水系。流域面积在20平方公里以上的河流有26条，其中据24条河流的实测，天然落差共8901.42米，可开发利用理论水能为1371194瓩，可建电站83处，已经开发利用的68处。

3. 生物能源较为丰富。我县山地多，林地多，有丰富的山草落叶资源，还有大量的农作物稿秆。据调查，全县一年有农作物稿秆76302万斤，除牲畜饲料和工业原料等用途后，还余45781万斤，同时全年可排人畜粪便约16.6亿斤。这些生物能源是办沼气的“富碳有机原料”

如将其利用，可产沼气8864万立方米。

四、经济概况

解放三十五年来，南川的面貌发生了根本变化，特别是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以后国民经济稳步而迅速地发展，人民生活大大改善，1983年全县社会总产值26413万元，人平436.87元。

（一）农业

粮食作物以水稻、玉米、小麦、高粱、薯类为主。建国以来，产量长期徘徊在三亿斤左右，力求达到四亿斤而久能未实现。自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以后特别是1980年开始贯彻执行农业生产责任制，经过逐年不断完善，1983年产量已高达四亿八千多万斤，至今年（1984年）突破了五亿斤大关，全县人民基本上解决了温饱问题。

茶叶在我县种植已久，近几年更有长足发展已列全国红茶基地县之一。1983年产量22,000多担，其中出口红茶18,700担，产值350多万元，野生大叶茶家种成功，曾获省地科技奖。

家畜以猪牛为主，近几年来生猪年末圈存保持在40万头左右，每年出槽肥猪30多万头。活牛，牛肉运销津、穗、

香港等地，供不应求，大有发展前途。尤其是奶牛，我县有一定基础，县奶牛场有奶牛120多头，并有用黑白花牛与本地黄牛杂交而产奶牛的改良基础，现我县正在积极争取建为奶牛基地县。

养鸭历史悠久，新近投产的大观板鸭厂设备较为完善，畅销粤、澳，异军突起，前途大有可为。

（二）工业

县属工厂主要有南平煤厂、北固磷肥厂、西胜氮肥厂、龙岩水泥厂、新桥纸厂、机械厂、汤盆水电站，以及正在兴建中的嘉南水泥厂和即将投产的东胜火电厂等。1983年主要产品产量为：原煤60余万吨，发电4679万度，碳铵18000吨。水泥81000吨，机制纸9000余吨，单宁酸1000余吨。1982年新创出口产品胱胺酸一吨，价值10余万元，填补了我县化工医药类的空白。

近年来，全县乡镇企业如雨后春笋，发展迅猛，目前已形成70多个行业，生产300多种产品，共拥有固定资产5,000余万元，务工村民20,000余人。其中规模较大，产供销已基本成龙配套的，有煤厂40多个，瓦楞纸厂9个，红碎茶加工厂27个，榨菜厂8个，大理石开采场15个，大理石加工厂3个，预制厂50多个，窑容量为

100万以上的机制砖厂1个，蒸汽砖厂2个，耐火砖厂2个，我县建筑业近年来有较大发展，现有3个建筑公司42个建筑工程队。1983年承建工程量3000多万元，建筑收入568.8万元，建筑队伍足迹遍及贵州、云南、广西、陕西、西藏和湖北等省区。

总计1983年县、乡级工业产值10,438万元，比1949年的121万元增长86倍。

我县工业虽然起步较晚，但已初具规模。其中开采业、制造业、食品加工业、化工、五金、服装、建筑业等项正在逐步形成优势。现在县委、政府认真贯彻党的十二届三中全会精神，立志改革，锐意进取，规划五年实现全县工农业总产值翻一番，即在1983年26,413万元的基础上，至1988年达到62,000万元，其中工业产值41,000万元，比83年净增3亿元，翻两番。为了如期达到这一奋斗目标，已作出具体规划，决定改建、扩建和新建三十一个骨干企业。其中年产值千万元以上的有10万标箱的平板玻璃厂、10—20万吨的机焦厂、综合食品加工厂等12个项目；年产值五百万元以上的有麻球厂、橡胶厂、林化工厂等19个项目。在多经方面，拟发展建成二十二个年产万担以上的种、养殖业多经产品基地，包括油菜、茶叶、蘑芋、苕

麻、烤烟、辣椒、蚕茧、花生、榨菜、药材、油桐、五
子、柑桔、苹果、鱼、牛羊肉、鸭等等。

规划虽以拟定，并已逐步付诸实施，一部分业已初见成效，但资金拮据，技术不足，人才尤其缺乏。回忆我县过去工农业的发展，都是与省内外兄弟单位的支援分不开的，特别是与在外地工作的南川籍同志以及关心南川建设的外地朋友的支持和帮助更为密切。今后，我们仍然殷切盼望能够得到各方面的大力支持和帮助。凡适合南川特点，有利于南川经济及其他事业发展的建议、信息资料、技术探讨等等，我们都热忱欢迎，铭感不忘。

五、教育文卫

全县现有县级中学三所，其中南川中学属省、地重点中学，区级中学六所，各乡有戴帽初中班，共有在籍中学生29756人。1984年升入大专学生170人，升入中专89人。师范学校一所，三个年级共有学生381人，今年毕业55人，已全数分配县内各小学任教。今年经省委批准，新办正规化中专党校一所，招生52人。职业中学5所，在籍学生957人，因开设不久，尚未有毕业学生。进修学校一所，已培训在职教师208人，多数已成为骨干

教师；现有一个进修班，学员45人。小学450所，其中区、镇中心校8所，乡中心校44所，共计学生97,193人，普及率达92.5%。

新建成文化馆、图书馆，都已开放使用。有灯光篮球场一处，经常开展比赛活动。原北较场正在改建为人民体育场，可为足球、田径运动提供场地。原有影剧院一所，放映电影、演出戏剧两用，为满足人民日益增长的文化生活需要，新建电影院一座，已于1983年国庆节落成。各区有影剧院，部分乡也有影剧院，全县人民都能经常看到电影。各乡镇都有文化站。

县医院是联合国贷款扶持的三分之一重点县医疗设施单位，设备较为完善，医疗水平较高。中医院一所，因开设不久，正在逐步完善中。各区有卫生院，各乡有医院，设备水平虽然参差不齐，但基本上解决了乡村人民特别是边远山区人民缺医少药的问题，健康状况不断得到改善。

南 川 县

实行对外开放开展经济技术协作优惠条例

根据中央对外实行开放，对内搞活经济的方针，我县对外实行全面开放。按照互惠互利，共同发展的原则，采取优惠

政策，同国内外广泛开展经济技术协作，积极引进资金、技术和设备，以加快经济建设和各项事业的发展。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和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特制定本条例。

第一条：南川县在国民经济，科学技术和社会发展的各个领域实行对外开放，欢迎省内外兄弟地区、港澳同胞、台湾同胞、海外侨胞、国际友人来我县开矿、办厂、办学、设店、开窗口等，进行全面或单项合作。

第二条：凡集资协作项目，均列为我县重点建设项目，不受总投资指标限制，并在计划审批，建设定点，土地划拨等方面给予优先安排，保证工程建设的需要。

第三条：协作项目的偿还方式：尽量尊重投资方的意愿。给予各种优惠补偿或综合补偿，如用加工产品或矿石原料偿还，调剂其它产品补偿，集资项目在未投产见效期间实行调剂部份产品提前供货等，对无息投资项目建成投产后，优惠分红，产品补偿按优惠价格计算，补偿数额和期限从优考虑，产品补偿期满后投资方如果需要产品还可签订合同，继续优先供货。

第四条：协作项目工程所需的“三材”，除由上级主管部门拨给外，不足部份我县可给予补助，重点集资项目给予特殊照顾。协作项目工程投产所需原材料、能源、交通、运

输等予以优先安排。

第五条：凡属引进外资项目按《中华人民共和国中外合资经营企业法实施条例》对投资方给以优惠条件。

第六条：对华侨、港澳同胞、台湾同胞投资兴办企业的，除按《中华人民共和国华侨投资优惠条例》给以优惠外，可享受国内企业同等待遇。在产、供、销、人、材、物管理上，可以由投资者支配，企业管理人员由投资者选聘，企业所需人员的百分之十到二十，可由投资者安排自己的亲友就业，对穿针引线帮助华侨、港澳同胞、台湾同胞回乡投资办厂取得成功的侨眷、台属，给予一定的奖励。

第七条：凡到我县独资兴办的企业，在1987年底以前可免税三年，产品由经营者支配，税后利润归经营者所有，合资经营的税后利润分成，外资分成可高出其投资所占比例的百分之五到十。

第八条：对外地向我县转让新技术、新产品，或帮助我县企业进行技术改造取得经济效益的，除付给一定的技术转让费或服务费外，新增税后利润可按一定比例给支持方。

第九条：对来我县进行新技术、新产品试制的，提供一定的资金、场地和人力的支持。

第十条：对帮助我县解决关键性技术难题取得重大经济效益的，除付给一次性报酬外，在三年内新增的税后利润实

行对半分成。

第十一条：提供技术、信息、咨询服务和合理化建议，经采用后，取得经济效益，给予新增利润百分之五到二十的一次性奖励。

第十二条：我县重大的经济、科技项目和发展战略论证，欢迎各高等院校、科研单位、和各方面的专家、学者来我县指导或担任顾问，我方将提供各种方便，酬金从优，应聘来我县工作的助理工程师以上的专业技术人员，由受援单位照付基本工资和一定的生活补贴，其他方面的待遇和本单位职工同等对待。助理工程师以上职称人员，来我县工作的，工资向上浮动一级，愿意来我县安家落户的，家属子女在农村的可以“农转非”，并在住房、子女读书和就业等方面优先给以照顾。工作上有成效者，还可免费安排疗养和旅游。

第十三条：凡来我县开设“窗口”，销售各自产品的，我县将尽力提供各种方便条件，可以单销、联销、代销、新建商业、服务设施、可以减免城市建设配套费。

第十四条：凡经洽谈签订合同的协作项目，我县一定恪